

证券代码：838901

证券简称：ST 万鸿泰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1日以书面、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方海燕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真实的反应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本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编号为：大信审字[2022]第 1-04766 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确认上述报告并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编号为：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3796 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确认上述报告并报出。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

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 2021 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监事会将继续督促董事会、公司管理层积极处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676.64 万元，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7.57 万元；2021 年末，合并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472.39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354.11 万元。由于本期亏损，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提议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已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方海燕、黄秀梅继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为连任当选。

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将在公司 2021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二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经查，上述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请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